

第六屆會議(1972年)*

第三號一般性意見：締約國的報告

委員會審議了一些締約國的報告，其中載有關於它們在執行聯合國機關有關與南部非洲種族主義政權之間關係的決議而採取的措施方面的資料。

委員會注意到在《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序言部分第十段中，締約國已“決心”——除其他事項外——“建立毫無任何形式的種族隔離和種族歧視的國際社會”。

委員會同時也注意到，《公約》第三條中寫明“締約國特別譴責種族分隔及種族隔離”。

此外，委員會還注意到第 2784(XXVI)號決議第三節中，大會在讚賞地注意到委員會第二次年度報告並表示贊同委員會所提出的一些意見和建議之後，即請“南非的所有交易夥伴避免任何足以鼓勵南非及南羅德西亞非法政權繼續違反《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原則和目標的行動。”

委員會認為，為使《公約》規定生效而採取的國家措施和為促進各地尊重《公約》原則而採取的國際措施是互相關連的。

委員會歡迎任何有意願的締約國在按照《公約》第九條第一款提交報告時，加列它們和南部非洲種族主義政權在外交、經濟和其他方面關係狀況的資料。

* 2 載於 A/87/18 號文件。